

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“安徽工匠”选树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城乡建设局）、城管执法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，合肥、阜阳、淮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（房屋管理局），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，广德市、宿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城管执法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部署要求，充分发挥“安徽工匠”示范和领军作用，进一步提升职工的岗位责任感、职业荣誉感和历史使命感，省总工会2021年面向全省各行各业选树“安徽工匠”100名，从中择优选树10名“安徽工匠年度人物”。现将《关于开展“安徽工匠”选树活动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本次申报不设指标，请各地各单位对照条件，广泛摸排，积极推荐。推荐表格（附件2、3）及相关佐证材料于7月14日前报送至省建设建材工会（厅文明办）邮箱（ahjsggh@sina.com）。

联系人：邱亮，联系电话：0551-62871232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“安徽工匠”选树活动的通知
2. 安徽工匠候选人简明情况汇总表
3. 安徽工匠登记表

